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睿数据”或“公司”）自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，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2,239,229.26 元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。

具体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获得补助单位	补助项目	政策文件	金额	与资产/收益相关
1	博睿数据	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	财税【2011】100 号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	1,497,863.00	收益相关
2	博睿数据	增值税加计抵减	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—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	197,366.26	收益相关
3	博睿数据	东城区财政补贴	东城区支持重点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	530,000.00	收益相关
4	博睿数据	崇明财政补贴	关于申报 2020 年度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	14,000.00	收益相关
合计				2,239,229.26	

以上补助金均已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